



20

25

ANNUAL REPORT

螞蟻銀行（澳門）年度報告



目錄

一、	經營情況	2
二、	監事會意見	3
三、	對簡要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4
四、	簡要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5
五、	簡要資產負債表	6
六、	簡要權益變動表	7
七、	簡要現金流量表	8
八、	持股情況	9
九、	主要股東名單	9
十、	公司機關	9
十一、	公司治理	10
十二、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 (衍生工具交易除外)	12
十三、	衍生工具	12
十四、	會計政策	12
十五、	關聯交易	20
十六、	資本結構及資本充足率	21
十七、	信用風險	25
十八、	市場風險	32
十九、	銀行帳利率風險	33
二十、	操作風險	33
二十一、	匯兌風險	34
二十二、	流動性風險	35
二十三、	其他有必要批露之資料	37



一、經營情況

業務報告之概要：

2025 年，螞蟻銀行（澳門）以創新謀發展、以突破開新局。在澳門特區政府堅定推動經濟適度多元、加快發展現代金融業的時代背景下，本行秉持「讓金融更簡單、讓生活更容易、讓澳門更美好」的普惠金融理念，堅持以科技創新為驅動，持續深化產品與服務體系建設，實現客戶規模與資金規模雙增長。

增資夯實資本，辦公遷址優化佈局。年內，本行成功獲得股東增資，註冊資本增至 6.2 億澳門元，核心資本實力進一步夯實。此次增資充分彰顯了股東對本行發展前景的堅定信心，為業務拓展與戰略落地提供了堅實的資本支撐。與此同時，本行已完成辦公場所的優化搬遷，新辦公環境的啟用不僅提升了運營效能，亦更好地展現了本行的品牌形象，進一步增強客戶對本行的信任與認同。

產品矩陣擴容，核心金融服務能力全面增強。本行不斷深化與集團內的協同合作，有效提升了本澳居民金融服務的便利性；同時，本行成功推出訪澳非居民線上服務，有效拓寬了業務邊界，為本行高質量發展注入新動能。本行持續完善存、貸、匯、兌、投的全產品服務體系，豐富證券投資品種，便利投資資金進出，設立保險線上繳費專區，及與滙豐保險產品達成代銷合作，用戶投資產品矩陣進一步擴容。

品牌形象升級，線上線下協同發展。本行積極推進品牌形象年輕化與科技化建設，完成銀行首頁及支付寶（澳門）金融服務頁面的全面改版，打造契合年輕客群審美與使用習慣的交互界面，有效提升品牌吸引力與用戶體驗；本行還積極探索年輕化、場景化的營銷模式，在本澳市場首推多種營銷玩法，結合戶外廣告、線下地推等多元推廣渠道，為用戶帶來耳目一新的金融營銷服務體驗；此外，本行穩步推進線下自助網點建設，實現從線上數字銀行向「線上線下協同」立體化服務模式的戰略升級。

這一系列創新舉措推動用戶信任度與業務轉化率顯著提升，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客戶總數較上年實現穩步增長，同比增幅達 65%，全年存款總額同比增幅達 225%，證券用戶同比增幅達 282%，證券交易增長達 831%，彰顯市場高度認可與強勁發展潛力。

在快速發展的同時，本行始終將穩健運營作為基石，持續夯實資本基礎。通過不斷完善風險管理體系、強化合規經營與反洗錢管理，切實保障各項業務安全合規運行，為銀行長遠高質量發展築牢根基。

立足澳門，面向全球。未來，螞蟻銀行（澳門）將繼續依託數字生態優勢，深化前沿技術應用，夯實基礎服務能力，持續豐富證券、保險、黃金等投資理財產品體系，並為本澳中小企業提供更創新且具有前瞻性的數字化金融服務產品。本行致力於發展成為亞太地區具有標杆意義的新一代實體與數字銀行，為客戶、股東與社會創造更大價值，助力推動澳門金融服務更深入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董事長

孫豪



二、監事會意見

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度

監事會意見書

根據本澳法律及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章程規定，監事會應對銀行之營運及管理進行監察，並就董事會所呈交的年度賬目、董事會報告書等發表意見。

於二零二五年期間，監事會履行職責，對銀行進行了必要的監察工作，定期與董事會保持聯繫，獲得必要的資訊，審閱了二零二五年之經營情況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等財務報表，以及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經審核年度賬目後所發表之無保留意見核數師報告。

基於上述審查的結果，監事會意見認為相關經營情況報告已適當反映銀行的業務發展，銀行的財務報表及賬目已清楚地顯示銀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真實及公允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營業結果，董事會呈交的年度賬目、董事會報告書等適合提交股東大會通過。

監事會 主席

林致求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於澳門



三、對簡要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對簡要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澳門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後附載於第 5 頁至第 8 頁的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貴銀行」）簡要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要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簡要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簡要權益變動表和簡要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貴銀行簡要財務報表來源於貴銀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計的財務報表。我們已在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簽署的審計報告中對構成簡要財務報表來源的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簡要財務報表沒有包含澳門特別行政區之《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所有披露，因此，對簡要財務報表的閱讀不能替代對貴銀行已審計財務報表的閱讀。

董事對簡要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按照第 13/2023 號法律澳門金融體系法律制度第八十五條及澳門金融管理局之第 004/B/2024-DSB/AMCM 號傳閱文件編製簡要財務報表。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計程序的基礎上對簡要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會計師專業委員會頒布之《審計準則》內的《國際審計準則第 810 號——對簡要財務報表出具報告的業務》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

審計意見

我們認為，來源於貴銀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計財務報表的簡要財務報表按照第 13/2023 號法律澳門金融體系法律制度第八十五條及澳門金融管理局之第 004/B/2024-DSB/AMCM 號傳閱文件，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已審計財務報表保持了一致。

李政立

執業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於澳門



四、簡要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簡要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2025 年 澳門元	(經審計) 2024 年 澳門元
利息收入	153,738,626	57,073,591
利息支出	(108,426,123)	(33,117,528)
淨利息收入	<u>45,312,503</u>	<u>23,956,063</u>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38,285,655	20,643,550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5,061,957)	(6,350,648)
淨服務費及佣金支入	<u>23,223,698</u>	<u>14,292,902</u>
其他經營(損益)/收入淨額	(5,777,939)	10,697,646
經營支出	(103,875,608)	(71,170,827)
經營虧損	<u>(41,117,346)</u>	<u>(22,224,216)</u>
減值準備淨撥備	<u>(1,096,339)</u>	<u>(1,573,157)</u>
除稅前虧損	(42,213,685)	(23,797,373)
稅項	<u>-</u>	<u>-</u>
本年度虧損	(42,213,685)	(23,797,373)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之債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470,469	-
年內綜合虧損	<u>(41,743,216)</u>	<u>(23,797,373)</u>



五、簡要資產負債表

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簡要資產負債表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澳門元	(經審計)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澳門元
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349,035,227	145,997,971
存放 AMCM 存款	164,025,113	60,222,013
在其他信用機構拆放	3,556,914,943	425,006,401
AMCM 金融票據	2,585,944,292	1,505,217,693
金融投資	46,755,491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47,211	140,614
客戶貸款	441,098,738	298,822,686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5,605,067	32,080,407
無形資產	-	-
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	9,309,736	4,659,958
資產總額	7,218,835,818	2,472,147,743
負債		
客戶存款	6,741,048,527	2,073,664,908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736,657	33,974,90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596,190	474,811
預提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1,138,901	20,797,274
負債總額	6,842,520,275	2,128,911,897
資本		
股本	620,000,000	550,000,000
股份支付儲備	38,521,406	33,698,493
一般監管儲備	1,303,394	-
特定監管儲備	287,865	110,238
投資重估儲備	470,469	-
累計虧損	(284,267,591)	(240,572,885)
資本總額	376,315,543	343,235,846
負債及資本總額	7,218,835,818	2,472,147,743
副行長 張劍志	財務主管 翁萬崑	



六、簡要權益變動表

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簡要權益變動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 澳門元	股份支付 儲備 澳門元	監管 儲備 澳門元	投資重 估儲備 澳門元	累計虧損 澳門元	總計 澳門元
2024 年 1 月 1 日	400,000,000	31,212,298	-	-	(216,665,274)	214,547,024
股本發行	150,000,000	-	-	-	-	150,000,000
監管儲備撥備	-	-	110,238	-	(110,238)	-
股份支付	-	2,486,195	-	-	-	2,486,195
本年度虧損及 全面虧損	-	-	-	-	(23,797,373)	(23,797,37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和 2025 年 1 月 1 日	550,000,000	33,698,493	110,238	-	(240,572,885)	343,235,846
股本發行	70,000,000	-	-	-	-	70,000,000
監管儲備撥備	-	-	1,481,021	-	(1,481,021)	-
股份支付	-	4,822,913	-	-	-	4,822,913
本年度虧損及 全面虧損	-	-	-	470,469	(42,213,685)	(41,743,21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20,000,000	38,521,406	1,591,259	470,469	(284,267,591)	376,315,543



七、簡要現金流量表

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簡要現金流量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澳門元	(經審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澳門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	(42,213,685)	(23,797,373)
調整項：		
- 固定資產折舊	1,920,451	219,803
- 減值準備撥備	1,096,339	1,573,157
- 股份支付費用	4,822,913	2,051,222
	<u>(34,373,982)</u>	<u>(19,953,191)</u>
存放金管局最低要求存款額淨增加額	(59,673,000)	(20,408,000)
在其他信用機構拆放及 AMCM 金融票據且協定期限在 三個月以上款項的淨增加額	(2,836,609,222)	(540,196,309)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增加額	(143,137,478)	(221,390,850)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增加額	(33,505,543)	(17,963,958)
客戶存款淨增加額	4,667,383,619	1,552,576,257
關聯方款項淨增加額/(減少額)	35,876,535	(4,123,380)
預提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淨增加額/(減少額)	10,341,627	(81,338)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1,606,302,556</u>	<u>728,459,231</u>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6,570,229)	(4,543,892)
購入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	(46,305,344)	-
投資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52,875,573)</u>	<u>(4,543,892)</u>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之所得款項	70,000,000	150,000,000
融資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70,000,000</u>	<u>150,000,0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額	1,623,426,983	873,915,3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年初之結餘	1,139,005,305	265,089,9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年末之結餘	<u>2,762,432,288</u>	<u>1,139,005,30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349,085,004	146,028,220
存放 AMCM 存款	164,025,113	60,222,013
在其他信用機構拆放及 AMCM 金融票據且協定期限在 三個月及以內的款項	2,340,697,171	964,457,072
減：存放 AMCM 最低要求存款額	(91,375,000)	(31,702,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年末之結餘	<u>2,762,432,288</u>	<u>1,139,005,305</u>



八、持股情況

本行並無出資超過有關機構資本 5%或超過自有資金 5%之出資的機構

九、主要股東名單

本行最終控股公司為阿里巴巴集團，主要股東為：

m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51.5%)

迅蟻（澳門）控股一人有限公司 (24.3%)

銀蟻（澳門）投資一人有限公司 (24.2%)

十、公司機關

董事會

孫豪	先生	董事長	
石文宜	女士	董事	(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離任)
紀綱	先生	董事	(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離任)
陳華強	先生	董事	(於 2025 年 1 月 22 日委任)
徐宏	先生	董事	(於 2025 年 6 月 03 日委任)
余泉	女士	董事	(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委任)
徐嫻	女士	董事	(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委任)

監事會

林致求	先生	主席	
張少東	先生	委員	
周毅	先生	委員	(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離任)
崔天立	先生	委員	(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委任)

公司秘書

唐曉晴	先生
-----	----



十一、 公司治理

本行肩負管理職能的機構如下：

- 股東大會
- 董事會
- 監事會

股東大會

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本行股東為：

- m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51.5%)
- 迅蟻（澳門）控股一人有限公司 (24.3%)
- 銀蟻（澳門）投資一人有限公司 (24.2%)

股東大會主要職責包括：

- 議決營業年度之年度帳目及董事會報告書；
- 進行應有的公司機關據位人選舉；
- 章程之修改；
- 公司資本之增減；
- 公司之分立、合併及組織之變更；及
- 處理任何需召集解決的事宜。

董事會

孫豪	先生	董事長
陳華強	先生	董事 ¹
徐宏	先生	董事 ²
余泉	女士	董事 ³
徐嫻	女士	董事 ⁴

¹ 陳華強先生於 2025 年 1 月 22 日委任董事。

² 徐宏先生於 2025 年 6 月 03 日委任董事。

³ 余泉女士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委任董事。

⁴ 徐嫻女士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委任董事。



十一、 公司治理 (續)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行各項事務和權益的行政管理事宜。現有成員五名。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統籌本行業務；制定本行經營發展戰略並監督戰略實施；
- 成立本行組織單位，並批准對組織單位的規管；
- 制定本行風險容忍度、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
- 監督並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管理職責；
- 編制賬目以供提交股東大會執行委員會審閱，及向監事會呈交法律所需的一切檔案；及
- 執行各項達致本行業務目標的工作以及依法所指派的一切其他職務。

監事會

林致求	先生	主席
張少東	先生	委員
崔天立	先生	委員 ¹

監事會負責監察公司，並由三名成員組成。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密切跟進本行之管理；
- 確保法律及本行章程得以遵守；
- 審核所有會計檔案及簿冊；
- 對董事會每年所提交的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真確無誤予以確定以及針對簽署報表及董事會之年度報告提交意見書；
- 確定公司財產的估值是否適當；及
- 當股東會主席團應召集股東會會議但不作出召集時，作出股東會會議之召集；及履行法律或本行章程所規定的其他義務。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審議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資本管理等工作中的重大事件及相關政策制度，策略和風險偏好。決策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等重大風險事件的處理方案，並審議對本行資產負債結構有重大影響之議題。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行長或其代理其職務的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部門負責人，資金管理部門負責人，財務部門負責人，運營作業部負責人等。

¹ 崔天立先生於 2025 年 9 月 10 日委任董事。



十一、 公司治理 (續)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架構，審批及推行本行之貸款政策，指引及授信規定，及批核本行相關風險之事宜。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董事長，行長，及風險管理部門負責人。

信貸委員會

由銀行風險管理部門負責人，董事長，行長，副行長及特邀專家顧問（1-2 人）組成，在董事會授予審批權限範圍內，審批銀行授信業務，包括信貸產品及用作對沖或產生收入的信貸衍生產品等。

十二、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 (衍生工具交易除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共有保函澳門元 2,500,000 以及未提款的客戶授信澳門元 419,449,873。且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澳門金管局」）的規定以及《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IFRS 9”）之要求，本行已為保函以及未提款的客戶授信提取了預期信用損失。

十三、 衍生工具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並未持有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十四、 會計政策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包含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經第 44/2020 號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核准之《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頒佈的第 2/2024/CPC 號通告澳門特別行政區會計師專業委員會核准了《財務報告準則》（「新《財務報告準則》」）。新《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正式生效，並於二零二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強制採用。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是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本財務報表以澳門元列示，是本銀行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已捨入到最接近澳門元或千元。



十四、會計政策(續)

2、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利息收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及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當期損益。實際利息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分攤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在金融工具預計到期日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將其未來收到或付出的現金流貼現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賬面淨額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行在估計未來現金流時，會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會考慮未來的信用損失。計算範圍包括訂約各方所支付或所收取的費用、溢價或折讓和點子，以及貸款貸出時產生而屬於整體有效利息一部分之相關費用及成本。

對於在初始確認後發生信用減值（第三階段）並已沖銷金額的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使用經信用調整後的實際利率確認。該利率的計算方式與實際利率相同，但預期信用損失計入預期現金流量。因此，利息收入按包括預期信用損失在內的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確認。如果第三階段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有所改善，以至於該金融資產不再被視為信用減值，則利息收入確認恢復為基於該金融資產恢復後的總賬面價值的計算。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關聯方收入

關聯方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租賃

決定一項安排是否為(或包含)租賃應以該安排之實質為基礎，並須評估該安排之履行是否取決於某項特定資產之使用及該安排是否轉移該資產之使用權。

凡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移至本銀行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本行所有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經扣除從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確認。



十四、會計政策(續)

2、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財務報表以澳門元表示，澳門元是本行的功能貨幣和列報貨幣。銀行記錄的外幣交易最初以其在交易日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記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計量日的匯率進行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的折算產生的損益應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的確認相一致。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一項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任何將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產生的任何直接成本。

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費及保養費，一般於產生時在當期的損益表確認。在符合資本化的條件下，重大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和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段重置，則本銀行將該等部份確認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按各項物業和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攤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所採用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和 33⅓% 中較短者
傢俱、裝置及設備	33⅓%
電腦設備及軟體	33⅓%

如果固定資產的某部分具有不同的使用壽命，則該項目的成本將在各部分之間合理分配，並且各部分分別進行折舊。至少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對固定資產的殘值，使用壽命和折舊方法進行審查並進行適當的調整。

固定資產項目(包括已首次確認的任何重大部份)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於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十四、會計政策(續)

2、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不包含商譽）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成本計量。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取得時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估計為有限或不確定。具有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隨後在可使用的經濟壽命內攤銷，並在有跡象表明無形資產可能發生減值時評估減值損失。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限和攤銷方法至少在每個會計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

本行擁有的並非與計算機硬體一體的計算機軟件項目被分類為無形資產，並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示。計算機軟件按預期的三年使用期限進行攤銷。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銀行於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一項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銀行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當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銀行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年度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如出現該跡象，本銀行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除商譽外），只會在用以釐定該項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方予撥回，但撥回後的金額不可超過該項資產倘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在當期的損益表確認。



十四、會計政策(續)

2、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表以外確認之項目之所得稅，在損益表以外確認。

本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是以在報告期末已執行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根據本銀行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計量，按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之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根據在報告期末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課稅基礎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按負債法計提撥備，該稅率乃基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所有因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均會被確認，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應在預期可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扣減之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個報告期末均會進行審閱，當預期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供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使用時，則會相應調減其賬面值。尚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會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預期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預期在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時的稅率計算，而該稅率乃基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釐定。當本銀行擁有合法權利以即期所得稅資產抵銷即期所得稅負債，且遞延所得稅涉及相同應課稅實體及相同稅務機關時，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方可互相抵銷。



十四、會計政策(續)

2、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a) 分類及計量

本行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作後續計量、以攤餘成本作後續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作後續計量。該分類取決於企業管理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型，以及該工具的合約現金流特徵，或企業對公允價值選擇權的決定。所有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作初始確認。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均已包括於初始賬面值內。

業務模式

業務模式反映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比如本行持有該項金融資產是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那麼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業務模式在金融資產組合層面進行評估，並以按照合理預期會發生的情形為基礎確定，考慮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評估旨在識別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金金額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在金融資產的存續期內發生變動；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以攤餘成本作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

對於持有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利息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直接於損益確認，並與匯兌損益一同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損益表中呈列。



十四、會計政策(續)

2、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同時滿足以下兩種情形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持有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為目標；及
- 其合同條款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未償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根據 IFRS 9，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需滿足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要求。持有該金融資產而賺取的利息計入利息收入。

於報告日期，本行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重估該等資產價值而產生的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和損失，並於權益中呈列投資重估儲備之累計收益和損失。減值收益或損失、利息收入和外匯收益和損失的確認除外，其於損益表中確認。於到期或處置時，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自投資重估儲備重分類至損益表。

(b) 減值

本行對所有可能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將按一般方法分兩個步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的。對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本行需計提未來 12 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信用損失準備。對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無論違約發生的時間如何，都需要就風險敞口剩餘期限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損失準備。

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 90 天時，本行預設違約已發生，除非本行有合理依據證明應採用更合適的違約標準。

(c)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當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本銀行已轉讓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和已轉移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之擁有權；或失去該資產控制權。



十四、會計政策(續)

2、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本行的金融負債包括客戶存款，其他負債及應付關連方款項。金融負債最初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發生的交易成本）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余成本計量。當合同規定的義務被解除或取消或期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撥備

倘本銀行因過往事件導致產生現有責任（法律或推定），並可能於未來需要以資源履行責任，惟該責任之金額須能可靠地估計，則確認撥備。撥備乃按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時對所須清償債項之開支的最佳估計而計量。當折現的影響屬重大時，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計承擔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時的現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存放同業款項，AMCM 金融票據，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而一般自購入時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存放於澳門金管局之最低要求存款額。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本行的員工（包括董事）以股票支付的形式獲得報酬，從而員工以權益工具的對價提供服務（“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以權益結算的交易費用，是根據授予時的公允價值計量。銀行使用二項式樹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在滿足績效和/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內，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與僱員權益支出以及相應的權益增加一起確認。在每個報告期末至歸屬日之前，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費用反映了歸屬期已到期的程度以及本行對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某一期間在損益表中的費用或貸項表示在該期間的開始和結束時確認的累計費用的變動。

社會保障基金

本銀行的僱員參加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管理的社會保障基金。本銀行須向該社會保障基金提供其工資成本的定額供款。此等供款會根據社會保障基金計劃的規定於應付時在損益表列作支出。



十五、關聯交易

本行關聯方包括直接或間接對本行持有主要出資的自然人、持有主要出資的法人、持有控制權和有重大影響力之人員、本行股東、董事、監事機關成員、高級管理人員、有權決定或者參與本行授信和資產轉移的人員及其上述人員之直系親屬。

本行關聯方交易受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規管，確保關聯交易及授信符合誠信及公允原則。同時根據本行之信貸政策，對關聯方的風險不得超過澳門金融體系法律制度之限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與關聯方依循日常銀行業務訂立交易，並按交易時的有關市價定價。本行於本年度與關聯方進行交易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共享服務收入		
推廣服務費	-	11,752
合計	-	11,752
外包服務支出		
伺服器租賃費	9,340	10,552
技術服務費	41,456	21,127
其他行政支持費用	7,268	337
合計	58,064	32,016
結存項目		
其他資產	147	141
合計	147	141
結欠項目		
客戶存款	77,626	60,724
其他負債	70,333	34,450
合計	147,959	95,174



十六、資本結構及資本充足率

(a) 股本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 (以澳門元計)：6,200,000股每股面值澳門元100元的股份。

(b) 資本管理

本行奉行政策以維持充足的資本以支持本身的業務發展及符合澳門金管局的法定資本規定。除要達到澳門金管局所訂要求外，本行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在於保障本身能夠持續經營，從而可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方法是根據特定風險承受能力分配資本到不同的業務範疇和部門，並不斷衡量和監察業績表現。因此，資本與資本分配對有關策略舉足輕重，原因是資本乃投資者對投資本行所預期回報的目標所在，另外也因為本行須就作為資源的資本遵守監管規定。

本行按照澳門金管局的規定計算監管資本和資本要求 (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本行設有內部資本評核程序，以確保有足夠資本滿足監管資本規定以及承受本行現有和未來業務所附帶的額外重大風險。本行會因應影響本身的經濟情況轉變而調整資本結構，但以不抵觸董事對本行的受信責任為限。

在資本管理方面，本行與時並進。本行會編制財務計劃、持續監察各項資本比率以應付監管要求、以及預先制定所需合適步驟以達致所定目標。由於本行是螞蟻集團成員，所以本行的新增資本來源可能受到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所影響。本行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並在管理資本結構方面充分顧及所屬集團的資本管理常規。



十六、資本結構及資本充足率(續)

(b) 資本管理(續)

(i) 自有資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的自有資金（核心資金）結構如下：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組成：		
1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620,000	550,000
2 (1)項之股本溢價	-	-
3a 累計虧損	(240,462)	(216,666)
3b 本年度虧損	(42,214)	(23,796)
4 累計其他綜合損益	471	-
5 其他已披露之儲備	-	-
6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只對合併財報適用)	-	-
扣減：		
7 商譽（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
8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
9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	-
12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資本增加額	-	-
13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累計損益	-	-
14 因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
15 監管儲備（包括一般監管儲備和特定監管儲備）	(1,591)	(110)
16 持有於機構本身的CET1資本票據	-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	-	-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
20 因沒有充足的AT1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CE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
21 其他特定監管扣減項	-	-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經扣減後）	336,204	309,428



十六、資本結構及資本充足率(續)

(b) 資本管理(續)

(i) 自有資金 (續)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額外一級 (“AT1”) 資本		
組成：		
1a 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的合資格AT1資本票據	-	-
1b 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的合資格AT1資本票據	-	-
2 (1)項之股本溢價	-	-
3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AT1資本票據且沒有計入CET1資本(只對合併財報適用)	-	-
扣減：		
4 持有於機構本身的AT1資本票據	-	-
5 互相交叉持有的AT1資本票據	-	-
6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
7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
8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A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
9 其他特定監管扣減項	-	-
額外一級資本(經扣減後)	-	-
二級資本		
組成：		
1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	-	-
2 (1)項之股本溢價	-	-
3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且沒有計入CET1資本(只對合併財報適用)	-	-
4 合資格的階段一及階段二的累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和一般監管儲備	-	-
5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上限為總合資格數額的45%)	-	-
扣減：		
6 持有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	-	-
7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	-	-
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
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	-
10 其他特定監管扣減項	-	-
二級資本(經扣減後)	-	-
自有資金總額	336,204	309,428



十六、資本結構及資本充足率(續)

(b) 資本管理(續)

(i) 自有資金 (續)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是指每股面值澳門元100元，合計6,200,000股的股本。除這些作為認可資本的權益股本以外，本行並無其他資本工具。

(ii) 資本充足比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的償付能力比率為13%，而澳門金管局的最低監管要求則定於8% 的水準。償付能力比率是以本行的自有資金（按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和營運風險之加權承擔額三者之和的百分比計）計算。償付能力比率是根據澳門金管局《第011/2015-AMCM號通告》的規定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3%	57%
一級資本比率	13%	57%
總資本比率	13%	57%



十七、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本行因貸款客戶未能履行融資便利設施的合約責任而承受的潛在及實際財務損失風險，並主要源於本行的客戶貸款、債券、保函索償、同業存放及金融票據。本行訂有一套適用於本澳的信貸政策和管理機制，並會持續監察信貸風險，以符合澳門金融體系法律制度關於信貸機構風險承擔之謹慎規則。

本行所有貸款業務和信貸風險承擔必須符合澳門金管局信貸政策和指引。本行的信貸組織結構經董事會批准，釐定了信貸風險管理政策，信貸風險計量、承擔、批核和監測之規定都詳列於信貸政策內；本行設有信貸委員會負責批核重大的信貸風險敞口，其他信貸申請的審批權，已由董事會授權審批人行使，其在獲授權情況下行使決策權，信貸批核規限在信貸政策所設定之參數內，並且須由各級審批人按既定之指引及授權批核。管理層、信貸委員會及風險部會定期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敞口，信貸限額及資產質素，本銀行內部審計亦作定期檢閱及審核以確保信貸政策，程序及監管指引得以遵從。

本行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均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全部分類為以攤餘成本作後續計量之金融資產。

(a) 貸款

在客戶貸款和墊款方面，本行對所有信貸客戶實施個人或企業信貸申請的獨立評估。在過程中，本行收集客戶的過往經營記錄和財務資料，集中評估該客戶的目前及還款期內的支付能力，也會顧及客戶個別經營或職業資料及其所在的經濟環境。

本行至少每季對信貸組合的減值損失情況進行一次評估。本行根據產品形態、風險特徵和現金流性質把金融資產進行分類，並按 IFRS 9 之要求，量度不同類別信貸資產的減值損失，以及評估信貸風險顯著上升之情況。本行引入內部歷史數據及外部公允數據制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同時本行也會根據對宏觀經濟情境的預測，通過迴歸分析進行前瞻性調整。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行對貸款產品分別以 12 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債務人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行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行應被償付的金額。



十七、信用風險(續)

(a) 貸款 (續)

本行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為一系列複雜模型的計算結果，這涉及對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狀況的評估，本行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判斷、假設和估計，例如：

- 宏觀經濟波動情況下對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 定義違約和已經發生的信用減值資產的情況
- 計算和預估預期信用損失的各類參數
- 各類行業、平台、交易對手的評估影響
- 前瞻性的信息 (詳細內容可參考第 27 頁第 4 段)

本行將在初始確認金融工具時將其列為第一階段，核算其未來 12 個月之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當金融工具在初始確認後出現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況，將列為第二階段，並針對金融工具的整體年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若對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件已經發生，將列為第三階段，亦按整體年期針對信貸減值資產確認預期信用損失，並按扣除減值準備後的相關第三階段金融資產的淨值計提利息收入。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貨風險（包括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是否顯著增加時，本行將報告日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行會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債務人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和
- 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測變化，此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行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會定期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本行主要通過可以獲得的公開信息以及能夠通過渠道方和集團的其他類信息結合自身經驗判斷信用風險的變化，其中判斷依據包括基於客戶歷史信用數據、歷史經營數據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集團信用風險評價以及各類對我行客戶有影響的預估信息。通過以上方法來預估未來信用風險損失情況。其中數據分析主要通過對客戶以及行業的可獲得的數據監測指標來判斷，另外結合定性的專家經驗和前瞻性的支持作為重要的判斷依據。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 90 天時，本行預設違約已發生，除非本行有合理依據證明應採用更合適的違約標準。

本行會根據監管以及相關會計準則的要求，將對於信用風險損失的管理融入到我行制度以及管理流程當中，通過董事會或相關管理層決議該管理模式。



十七、信用風險(續)

(a) 貸款 (續)

在對資產管理上，本行會根據管理要求，對行內三道防線的職責進行明確規劃，要求各相關部門均需對對應資產的信用風險進行關注和承擔相應責任，通過關注分析債務人的資信、前瞻性的信息變化，評估該資產質量預計損失情況，以及導致我行資產在五級分類的變化和可能在催收層面所帶來的對應安排。

本行定期對信用風險資產進行評估，對於變化較大的資產會及時的調整客戶的階段分級，特別是當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時或管理層預測其償付能力受影響時，在本行管理層認可的方式對資產分級進行調整，確保信用風險能正確及時的反映。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管理層認為其模型計算之預期信用損失已能反映本行貸款之信貸風險，並無對資產分級進行額外調整或應用管理層疊加對預其信用損失進行調整。

本行根據信貸資產規模以及類別，對信貸資產組合可能受到的外部影響而發生的質量變化做了分析和預測。本行在預期信用損失調整時，納入了對未來本地以及相關行業宏觀經濟狀況的前瞻性估計。前瞻性模型主要基於三類資料來源構建：本地歷史宏觀經濟情況、本地信貸資產質量歷史情況，以及公開市場可獲取的部分行業公允資料。通過綜合分析上述資料，對於本行信貸資產假設了 3 種經濟情景：

1. 經濟復甦強勁，達到歷史最好水準，代表經濟向好、信用風險指標改善的樂觀情景；
2. 經濟維持現有狀態，代表當前經濟環境下的基準預期；
3. 經濟形勢惡化，下跌至歷史最差水準，代表模擬經濟下行、信用風險加劇的悲觀情景；

並對每個情景下的資產質量的變化做了預估，以及預期信用損失可能性進行權重分配，據此對信貸資產的違約概率進行前瞻性調整，進而調整了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結果，同步分析其對各類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之影響。管理層會定期評估情景設計的合理性及權重設定的恰當性，以確保前瞻性調整能夠合理反映信用風險的變化趨勢。

除 IFRS 9 之預期信用損失外，本行同時也根據客戶貸款和墊款償還情況，按照澳門金管局《第 012/2021-AMCM 號通告》的規定把信貸資產分類成以下 5 個組別：

- 正常類 - 債務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金及利息等不能按時足額償還，資產沒有出現信用減值跡象。；
- 關注類 - 債務人目前有能力償還本金及利息等，且資產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履行合同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十七、信用風險(續)

(a) 貸款(續)

- 次級類 - 客戶逾期 90 天之上或債務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依靠其正常收入已無法足額償還本金及利息等，資產已經發生信用減值。；
- 可疑類 - 客戶逾期 180 天之上或債務人已經無法足額償還本金及利息等，資產已顯著發生信用減值；
- 損失類 - 客戶逾期 360 天之上或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法律程序後，只能收回極少部份資產，或損失全部資產。

同時本行根據資產分類，設置監管儲備，正常類及關注類撥備 1%之一般備用金，不良類別資產（即上述的次級、可疑及損失類別資產）分別撥備 40%、80%和 100%的特定備用金。當一般備用金高於階段一及階段二之預期信用損失時，本行會從累計虧損增撥至一般監管儲備；當特定備用金高於階段三預期信用損失時，本行會從累計虧損增撥至特定監管儲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不良類別資產的逾期貸款餘額 139.6 萬澳門元，佔總貸款餘額百份比 0.31%。本行計提的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三為 118.2 萬澳門元，貸款相關之預期信用損失共計 497.8 萬澳門元。

(b) 債券

本行遵循審慎穩健的原則，高度重視債券業務的風險管控，本行通過信用評級、限額管理等機制和措施，識別並檢測債券投資過程中所面臨的各類風險。本行也將密切關注經濟走勢及金融市場動態，持續完善債券投資的風險識別、監控與報告，致力於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實現債券投資業務的穩健可持續發展。

(c) 存放同業款項

對於存放同業款項，本行主要考慮同業規模、財務狀況及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結果確定同業存放的信用情況。

(d) AMCM 金融票據

本行持有之 AMCM 金融票據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十七、信用風險(續)

1. 按地區分類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析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金額	預期信用損失			不良類別的貸款及墊款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澳門特別行政區，其中					
- 銀行	-	-	-	-	-
- 政府	-	-	-	-	-
- 公共機構	-	-	-	-	-
- 其他	129,371	(1,178)*	(52)	(1,182)	1,396
香港，其中					
- 銀行	-	-	-	-	-
- 政府	-	-	-	-	-
- 公共機構	-	-	-	-	-
- 其他	316,706	(2,566)	-	-	-
合計	446,077	(3,744)	(52)	(1,182)	1,396

* 其中 5 萬澳門元為擔保函之預期信用損失

	證券投資總金額	預期信用損失			不良類別的證券投資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澳門特別行政區，其中					
- 政府	2,585,944	-	-	-	-
合計	2,585,944	-	-	-	-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金額	預期信用損失			不良類別的貸款及墊款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澳門特別行政區，其中					
- 銀行	-	-	-	-	-
- 政府	-	-	-	-	-
- 公共機構	-	-	-	-	-
- 其他	89,657	(1,161)*	(151)	(880)	1,160
香港，其中					
- 銀行	-	-	-	-	-
- 政府	-	-	-	-	-
- 公共機構	-	-	-	-	-
- 其他	213,283	(1,925)	-	-	-
合計	302,940	(3,086)	(151)	(880)	1,160

* 其中 5 萬澳門元為擔保函之預期信用損失

	證券投資總金額	預期信用損失			不良類別的證券投資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澳門特別行政區，其中					
- 政府	1,505,218	-	-	-	-
合計	1,505,218	-	-	-	-



十七、 信用風險(續)

2. 按行業分類的風險承擔額

下表是按貸款所投放行業分類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析資料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客戶貸款 及墊款	預期信用損失			不良類別的 貸款及墊款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批發及零售貿易	213,073	(1,682)	-	-	-
建築及公共工程	1,112	(9)	-	-	-
酒樓、餐廳、酒店及有關業務	992	(7)	-	(81)	110
資訊科技	40,188	(319)	-	-	-
其他行業	76,381	(666)	-	-	-
個人貸款	114,331	(1,061)*	(52)	(1,101)	1,286
合計	446,077	(3,744)	(52)	(1,182)	1,396

* 其中 5 萬澳門元為擔保函之預期信用損失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客戶貸款 及墊款	預期信用損失			不良類別的 貸款及墊款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批發及零售貿易	130,416	(1,239)	-	-	-
建築及公共工程	2,451	(19)	-	-	-
酒樓、餐廳、酒店及有關業務	2,333	(17)	-	(78)	108
資訊科技	50,382	(397)	-	(194)	271
通訊業	24,048	(216)	-	-	-
其他行業	40,004	(318)	-	-	-
個人貸款	53,306	(880)*	(151)	(608)	781
合計	302,940	(3,086)	(151)	(880)	1,160

* 其中 5 萬澳門元為擔保函之預期信用損失

3. 不良類別資產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逾期超過 90 天的資產或貸款為 139.6 萬澳門元。本行逾期資產均無抵押。階段三之預期信用損失為 118.2 萬澳門元，貸款相關之預期信用損失總 497.8 萬澳門元。其分布如下：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逾期超過 3 個月但 少於 6 個月	逾期超過 6 個月但 少於 1 年	逾期超過 1 年	佔總貸款比例
非銀行類客戶	103	335	958	0.31%

本行對銀行同業的債權及其他資產均未發生逾期。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逾期超過 3 個月但 少於 6 個月	逾期超過 6 個月但 少於 1 年	逾期超過 1 年	佔總貸款比例
非銀行類客戶	158	373	629	0.38%

本行對銀行同業的債權及其他資產均未發生逾期。



十七、信用風險(續)

4. 資產質量分析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存放同業款項				
- 正常類	3,906,243	-	-	3,906,243
預期信用損失	(293)	-	-	(293)
AMCM 金融票據				
- 正常類	2,585,944	-	-	2,585,944
預期信用損失	-	-	-	-
金融投資				
- 正常類	46,775			46,775
預期信用損失	(20)			(20)
客戶貸款				
-正常類	444,582	-	-	444,582
-關注類	-	99	-	99
-次級類	-	-	103	103
-可疑類	-	-	335	335
-損失類	-	-	958	958
擔保函				
-正常類	2,500	-	-	2,500
預期信用損失（客戶貸款及擔保函）	(3,744)	(52)	(1,182)	(4,978)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存放同業款項				
- 正常類	571,063	-	-	571,063
預期信用損失	(59)	-	-	(59)
AMCM 金融票據				
- 正常類	1,505,218	-	-	1,505,218
預期信用損失	-	-	-	-
客戶貸款				
-正常類	301,513	-	-	301,513
-關注類	-	267	-	267
-次級類	-	-	158	158
-可疑類	-	-	373	373
-損失類	-	-	629	629
擔保函				
-正常類	2,500	-	-	2,500
預期信用損失（客戶貸款及擔保函）	(3,086)	(151)	(880)	(4,117)



十七、 信用風險(續)

5. 資產負債外之風險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授信予客戶之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未提款的客戶授信	419,450	203,460
擔保函	2,500	2,500

十八、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由於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外的持倉的價值受金融市場價格變動影響，而使銀行蒙受損失的可能性。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乃由董事會根據宏觀經濟和市場條件，制定業務策略及決定銀行可承受之市場風險類別和水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作為獨立監控單位，監控業務部門在董事會批准的風險水準下經營業務，確保良好的治理水準。資產負債委員至少每季度會定期審查識別、測量、監控、控制和報告關鍵的風險管理活動，以確保在當前市場條件下進行有效的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之資本要求是根據澳門金管局《第 011/2015-AMCM 號通告》釐定，呈列如下：

資本要求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債券及與債券相關的衍生工具的特定風險	-	-
債券、與債券相關的衍生工具及利率險的一般市場風險	-	-
股權風險	-	-
外匯風險	4,587	1,957
商品風險	-	-
所有類別的市場風險資本要求	4,587	1,957



十九、 銀行帳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對盈利或資本造成不利影響的可能性。本行的利率風險源自存款、貸款及財資活動的期限及利率定價基準不匹配。本行董事會對於利率風險限額及產品作出批准，並授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察及檢討整體利率風險狀況。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最少每年對本行制訂之利率政策及定價作出審視。為更好地量化和評估本行承受的利率風險，本行至少每季度會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和情景分析。本行假設無客戶預先償還貸款，無固定時期存款在翌日將假設全數不被提取。

根據澳門金管局所頒佈之《利率風險管理指引》，本行主要幣別在不同時段對本行經濟價值的淨影響，以假設二百個基點的平行式波動再乘以特定的權數。

貨幣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澳門元	4,790	6,184
港元	(6,624)	(1,252)
美元	9,826	1,315
經濟價值對自有資金的影響	2.38%	2.02%

二十、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日常業務營運中由內部程序、員工及系統支援之不足，疏忽或外在事件而產生之直接或間接虧損之風險。

本行透過以下方式管理營運風險：識別、確定、評估、監察、控制及緩解風險；糾正營運風險事件，以及推行符合本地監管要求所需的一切程序。本行已實施集中的營運風險管理架構，所有部門須依據董事會所批核的營運風險管理政策來管理營運風險，已採用的營運風險管理工具包括營運風險事件匯報、自我評估監控、主要風險指標、營運手冊、保險政策及業務持續規劃等。

為確保設立有效措施以控制及減低操作上之風險，本行已制定操作風險政策並成立操作風險管理小組加以推行並持續優化，藉此確立了管理目標，提供控制及減低風險的指導，規定有關部門的角色，責任和匯報機制。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與營運風險有關的活動，操作風險管理架構由內部及外部審核師定期作獨立審閱，並且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操作風險管理之狀況。

另為減低系統失靈或發生災難時對本行業務之影響，本行已設定備用場地、企業持續營運政策及計劃，並對所有主要業務及支援部門之應變措施進行測試。



二十一、 匯兌風險

本行的大部份資產和負債是以澳門元計值，外匯持倉由資金部根據經董事會核准的風險限額管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澳門元以外的貨幣持倉淨額：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貨幣	現貨資產	現貨負債	遠期買入	遠期賣出	淨額
港元	1,825,967	(2,874,040)	-	-	(1,048,073)
人民幣	328	(57,669)	-	-	(57,341)
美元	2,498,428	(1,240,379)	-	-	1,258,049
歐元	1,626	(1,617)	-	-	9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貨幣	現貨資產	現貨負債	遠期買入	遠期賣出	淨額
港元	128,426	(581,255)	-	-	(452,829)
人民幣	313	(24,773)	-	-	(24,460)
美元	647,639	(301,926)	-	-	345,713
歐元	8,796	(8,792)	-	-	4



二十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行未能及時集資以應付資產增長或履行到期的表內外責任的風險。本行設有內部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及為應對流動性失序的應急融資計劃，旨在滿足外部市場狀況和監管要求，以及本行內部不斷變化的業務的流動性需求。

本行透過將流動性成本與風險妥善分配於業務活動及產品，從而避免風險誘因造成過大的流動性錯配風險。本行亦定期為流動性狀況進行壓力測試，以確保持充足流動資產。

本行各類資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如下：

按剩餘期限的負債及資產分析(毛額)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即時到期	1 個月內	1 個月至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內	1 年至 3 年內	大於 3 年	無限期	總計
金融負債								
非銀行類 客戶存款	2,194,735	629,630	816,288	3,100,396	-	-	-	6,741,049
金融資產								
存放同業款項	349,035	1,087,316	654,833	1,814,766	-	-	-	3,905,950
AMCM 金融票據	-	949,068	845,935	790,941	-	-	-	2,585,944
金融投資	-	-	-	2,835	-	43,920	-	46,755
貸款及墊款*	1,046	45,514	224,442	159,453	10,107	5,515	-	446,077
預期信用損失	(868)	(613)	(1,638)	(1,651)	(137)	(71)	-	(4,978)

* 無抵押信用貸款及墊款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即時到期	1 個月內	1 個月至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內	1 年至 3 年內	大於 3 年	無限期	總計
金融負債								
非銀行類 客戶存款	880,298	334,637	397,304	461,426	-	-	-	2,073,665
金融資產								
存放同業款項	145,998	149,065	224,371	51,570	-	-	-	571,004
AMCM 金融票據	-	271,749	636,483	596,986	-	-	-	1,505,218
貸款及墊款*	1,280	45,165	120,899	134,185	-	1,411	-	302,940
預期信用損失	(988)	(560)	(1,264)	(1,287)	-	(18)	-	(4,117)

* 無抵押信用貸款及墊款



二十二、 流動性風險(續)

根據澳門金管局的相關規定，本行對流動性各項指標進行監控，詳情如下：

a.平均流動性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每週最低可動用現金的平均值	69,613	19,172
每週平均可動用現金的平均值	134,150	36,535

平均每週流動性是根據澳門金管局的規定按指定比例以基本負債(例如所有存款:即期 3%, 少於三個月 2%及超過三個月 1%計算)的乘積計算。

b.平均流動比率	二零二五年 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百分比
即日至 1 個月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61%	54%
即日至 3 個月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71%	80%

平均流動比率是根據澳門金管局的規定按特定資產與負債的比率以每月最後一週的簡單平均數計算。

c. 具償付能力資產	二零二五年 澳門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澳門元千元
具償付能力資產	2,856,077	1,255,438
相關負債	4,211,467	1,126,240
	百分比	百分比
具償付能力資產與相關負債的比率	68%	111%

具償付能力資產與相關負債的比率是根據澳門金管局的規定以每月最後一個銀行營業日之決算(如每月中報表所呈報)計算。



二十三、 其他有必要批露之資料

重要會計估計

財務報表的編制要求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其伴隨的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可能需要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帳面價值進行重大調整的結果。

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資產負債表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帳面金額重大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公允價值評估需要基於授予條件和條款而確定合適的估值模型。該評估還需要確定估值模型中所用之合適的輸入值，包括波動率，預期行權行為以及股利率等，並輔以適當的假設。